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113. 11. 28

收文第 696 號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8

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637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

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鄭慶浩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

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a64058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莊松榮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莊松榮”清肺湯濃縮細粒（衛署藥製字第032346號）」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11月25日衛部中字第113003413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告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黃建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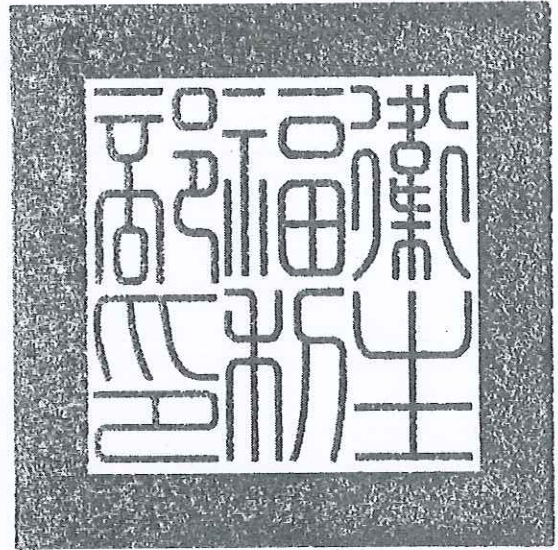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1133163787
210/24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130034131號



主旨：註銷「“莊松榮”清肺湯濃縮細粒（衛署藥製字第032346號）」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39條第4項及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。

公告事項：註銷理由為自請註銷。

部長邱泰源